

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僑生畢業 離校手續單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系 所		班 級	
學 號		僑 居 地	
中文姓名		英文姓名	
護照號碼		居留證號碼	
在台電話 (市話)		在台手機	
僑居地電話 (市話)		僑居地手機	
E - m a i l			
在台地址			
僑居地地址			
畢業年月日	年	月	日

僑生業管老師：

簽章

(本表須生輔組僑生業管老師蓋章後，再交教務處綜合教務組，方可領取畢業證書)

填表說明：

1. 畢業後須通報教育部、外交部領事事務局、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、僑務委員會。
2. 畢業後須於 15 日內離境；留台就業者除外。